

证券代码：838282

证券简称：三惠建设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浦口区行知路2号创展大厦A座23层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惠强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董监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董事会定期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我国的法律法规规定，编制了《公司2023

年半年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3年06月30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19,028,648.25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23,779,071.80元）。结合公司2023上半年度经营业绩及日后发展规划，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69,91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元（含税），共计派送税前现金2,097,36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